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5-048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第一条 本次权益变动系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所致,不涉及股东持股数量增减。

第二条 本次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第三条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股东麦睿明、叶庆忠、叶劲忠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继林、周敏夫妇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应当继续遵守"最近二十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票发行价格的,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禄电子")董事会于2025年8月 22日收到股东李继林、周敏、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及履行情况

2018年8月18日,李继林、周敏、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事项向董事会、股东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董事会、股东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李继林、周敏保持一致。协议有效期至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满三年之日止,即2025年8月25日。

《一致行动协议》签署至今,各方均充分遵守了约定的一致行动事项,未发生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

二、《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情况

经过友好协商,李继林、周敏、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决定《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并于2025年8月22日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各方的一致行动关系将于2025年8月25日到期后终止。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各方作为公司股东,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享有股东权利,履行相关股东义务。各方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其在上市前作出的关于股份限售、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

三、《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前后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继林、周敏、麦睿明、叶庆忠、叶劲忠及共青城凯美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美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按总股本)	持股比例(按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	李继林	32,720,000	21.65%	21.89%
2	周 敏	7,790,000	5.15%	5.21%
3	麦睿明	14,890,000	9.85%	9.96%
4	叶庆忠	12,020,000	7.95%	8.04%
5	叶劲忠	7,480,300	4.95%	5.00%
6	凯美禄	4,100,000	2.71%	2.74%
合计		79,000,300	52.27%	52.85%

注:李继林系凯美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其出资比例为50.50%,能够实际支配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凯美禄属于李继林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前,李继林、周敏夫妇与其一致行动人麦睿明、叶庆忠、叶劲忠及凯美禄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为79,000,3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52.27%。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李继林、周敏夫妇与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单独计算。其中,李继林、周敏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凯美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4,610,000股,均为首发前限售股,持股比例为29.52%;麦睿明持有公司股份14,890,000股,为首发前限售股,持股比例为9.85%;叶庆忠及叶劲忠为兄弟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500,300股,持股比例为12.90%,其中叶庆忠所持股份为首发前限售股,叶劲忠所持股份中的7,480,000股将于2025年8月26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剩余的300股为无限售流通股。

因2025年8月25日上述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致使其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李继林、周敏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52.27%降至29.52%,其出具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麦睿明单独计算持股比例为9.85%,其出具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叶庆忠及叶劲忠合并计算持股比例为12.90%,其出具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李继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2,720,000股,直接持股比例为21.6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李继林,未发生变化。

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于2025年8月22日分别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在李继林、周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其不会以任何方式谋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包括但不限于:不会以所持有的金禄电子股份单独或者共同谋求金禄电子的实际控制权,亦不会通过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与任何其他第三方实际形成一致行动、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者达成类似协议及安排、联合其他股东等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者共同谋求金禄电子的实际控制权,亦不会以任何方式协助除金禄电子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指定的人以外的其他人单独或者共同谋求金禄电子的实际控制权。如其违反前述承诺,给金禄电子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李继林及周敏夫妇所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的情况、公司股权结构、上述股东作出的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李继林对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免施加的重大影响、李继林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控制情况等因素综合判定,《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李继林及周敏夫妇,未发生变化。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针对上述事项已出具《关于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事宜的法律意见书》,认为:《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后不再续签,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条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对公司的影响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均未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股东麦睿明、叶庆忠、叶劲忠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继林、周敏夫妇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应当继续遵守"最近二十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票发行价格的,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

公司将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作出的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纳入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事项进行管理,并将积极督促承诺人遵守承诺。

六、备查文件

1、李继林、周敏、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分别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

2、麦睿明、叶庆忠及叶劲忠分别出具的《承诺函》;

3、李继林、周敏、凯美禄出具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麦睿明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叶庆忠、叶劲忠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6、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95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23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金湾基地扩产投资计划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景旺电子")于2025年8月23日披露了《景旺电子关于珠海金湾基地扩产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现就上述公告涉及的投资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本次扩产投资概况

1、项目投资规模:预计总投资人民币50亿元。经初步测算,本次扩产投资项目税后投资回收期约为7.5年(含建设期)。

2、项目建设周期:2025年至2027年,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具体如下。

建设内容	投资金额	预计形成产能	建设周期
在高多层工厂针对性的技术改造补齐瓶颈工序产能、在HDI工厂新增AI服务器高阶HDI产线	10亿元	利用现有厂房空间,加大设备投入,突破现有产线瓶颈,提升技术能力	2025年下半年实施完成并投入使用
投资新建高阶HDI工厂	32亿元	年产80万㎡高阶HDI产能	计划于2025年下半年动工建设,2026年中投产
利用储备用地增加投资强化关键工序产能	8亿元	解决关键技术难题,提升技术能力	计划于2027年初建设,2027年内投产
合计	50亿元		2025年至2027年(最终以项目实际建设期为准)

3、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本次扩产投资项目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长期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扩产投资的背景、必要性及可行性

(一)本次扩产投资的背景和必要性

2023年以来,以大模型与生成式AI为代表的技术突破推动科技硬件创新蓬勃发展,高端PCB供不应求,市场前景可观。Prismark预测,在AI服务器和高速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的驱动下,2024-2029年18层以上多层板、HDI的5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15.7%、6.4%,高于其他应用领域的增长。与此同时,前述应用领域的高端PCB技术要求高,产品的附加值也更高,而普通产品则出现竞争加剧的现象。

通过"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12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电路板项目"、"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60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的实施,珠海金湾基地已具备应用于手机、消费电子、汽车、通信、通用服务器等领域所需板厚较薄、尺寸较小的HDI(含SLP)、HLC产能。但是,原有产能难以满足应用于AI算力、高速网络通讯、汽车智驾及AI端侧应用等高增长领域客户的超高厚径比、超高层数产品提速放量需求。因此,公司必须根据行业的不断变化和市场需求对现有产能进行针对性的技术改造补齐瓶颈工序产能、投资新建高阶HDI工厂、利用储备用地增加投资强化关键工序产能,推动公司产品结构升级,提升AI算力、高速网络通讯等高端PCB的产品占比和市场占有率。

(二)本次扩产投资的可行性

公司是具备30余年PCB制造专业经验和技术沉淀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产品技术更新和产业化转化方面的实力雄厚,能为项目的顺利推进提供长期、坚实的技术保障。公司珠海金湾基地在高端PCB制造方面已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储备和客户基础,其相关方案/产品性能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且从中长期市场发展趋势看,相关产品市场需求稳定且具有持续性,为本次扩产项目提供可靠、稳固的市场需求基础。

本次扩产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满足新兴领域对高端PCB的中长期、高标准需求,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扩充公司高阶HDI、SLP、HLC产品产能,完善专业化生产线,符合公司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高端产品占比、聚焦AI+打造第二增长曲线的战略规划要求,保持并拉大领先优势,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拓展公司经营规模。

综上,为了抢抓AI浪潮下全球科技产业供应链重构之机遇,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金湾基地扩产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50亿元对景旺电子珠海金湾基地进行扩产投资,以满足AI算力、高速网络通讯、汽车智驾、AI端侧应用等领域全球客户的中长期、高标准需求,提升公司在高端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

三、本次投资风险提示

1、宏观环境、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及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产能利用率不足的风险

本次扩产主要聚焦AI算力、高速网络通讯、汽车智驾及AI端侧应用等高增长领域。尽管公司对上述市场前景持乐观态度,但相关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行业竞争格局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若未来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同类产品的行业竞争加剧,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产能利用率不足,影响本次扩产项目的投资回报周期。公司将持续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和技术趋势,加强与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与需求预判,灵活调整生产计划和产品结构,并通过强化成本控制和技术创新来提升产品竞争力以应对市场变化。

2、项目建设及产能释放不及预期,导致建设周期延长、实际投资额超出预算的风险

本次扩产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工程建设进度不及预期、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延期、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等问题,导致项目建设周期延长、实际投资额超出预算,实际产能爬坡速度和达产时间与预期存在差异。公司将组建专业的项目管理团队,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和应急预案,加强与供应商及承建商等合作伙伴的沟通协调,严格控制项目进度和成本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3、技术迭代与产品研发面临良率不稳定、生产效率不高等风险

高端产品技术含量高,对生产工艺、设备精度及研发能力要求极高。若公司在技术研发、工艺创新方面未能持续投入或未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可能导致新增产能的技术水平未能跟上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竞争力下降。新产品在量产过程中可能面临良率不稳定、生产效率不高等问题,影响项目盈利能力。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与国内外先进设备及材料供应商的合作,密切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动态,加强与下游核心客户的联合开发,确保技术和产品的领先性,同时强化内部生产工艺的优化和管理,提升新产品良率和生产效率。

4、若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不及预期,面临一定的资金风险

本次扩产计划总投资50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若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不及预期或外部融资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面临一定的资金筹措压力。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营业收入33.43亿元,货币资金27.30亿元,总资产203.41亿元,资产负债率41.62%,最近三个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复合增长率为21.34%。公司资信情况良好,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没有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对外担保。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与合作厂商充分协商更友好的付款方式,根据需要科学规划融资方案,优化资本结构,合理控制融资成本和财务风险,确保足够的资金投入以满足项目建设需求。

5、因政府审批不通过,导致项目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本次扩产投资项目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能否通过相关政府审批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公司将与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密切沟通,推动项目实施有关的审批工作。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财富")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5年08月26日起,本公司新增中欧财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中欧财富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中欧财富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中欧财富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代码	基金名称
519185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566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5年08月26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中欧财富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基金转换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三、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中欧财富提交申请, 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中欧财富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参与基金

代码	基金名称
519185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566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三) 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中欧财富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中欧财富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欧财富的相关规定。

(四)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中欧财富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无级差。

(六) 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中欧财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中欧财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中欧财富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中欧财富的规定为准。

(七)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中欧财富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中欧财富所示公告为准。

(八)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欧财富的相关规定。

四、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代码	基金名称
519185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自2025年08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中欧财富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中欧财富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欧财富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以中欧财富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700

网址:www.zocaifu.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客服传真:021-38909778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5日